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  
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包裝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Packag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2)

## 更改公司名稱

中國包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China Packag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改為「China For You Group Company Limited」，並採納中文名稱「中國富佑集團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將不再使用其中文名稱「中國包裝集團有限公司」作識別用途。

## 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告落實：

- (1)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及
- (2)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批准更改公司名稱。

待上述條件達成後，更改公司名稱將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公司名稱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其後，本公司將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所有必要備案手續。

## **更改公司名稱之原因**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之建議新名稱將令本公司之企業形象及身份煥然一新。董事會認為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任何股東之權利。印有本公司現時名稱之所有已發行現有股票在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將繼續作為本公司股份之所有權憑證，並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用途。

因此，本公司不會作出任何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新股票的安排。倘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其後任何股票僅會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本公司證券亦將以新名稱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買賣。

##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遵照細則規定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進一步詳情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本公司將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就更改本公司之英文及中文股份簡稱及本公司之新網址另外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包裝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卓斌

香港，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七名執行董事，即陳懷德先生、劉斐先生、蕭潤發先生、楊揚先生、余慶銳先生、何健宏先生（職位、職務及職能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起暫停）及張展濤先生（職位、職務及職能自二零一四年三月六日起暫停）；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以波先生、蕭兆齡先生及譚德華先生。